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为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开及参加表决人数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琦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编制的202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三季度报告格式指引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以及报告期内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事项；

3、在提出本审核意见前，没有发现参与2023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恒为科技（上

海)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》(公告编号2023-073)。

(二)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, 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, 并且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, 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, 获取更好效益, 存在交易的必要性。交易定价公允合理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 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, 公司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, 亦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恒为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3-074)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为科技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 年 10 月 26 日